

中國醫藥大學退休校長禮遇辦法

93.10.12 主管會報討論

93.10.13 行政會議通過

93.10.27 校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08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
第一條 本校為禮遇退休校長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禮遇項目

- 一、得依本校「榮譽教授聘任要點」聘為本校榮譽教授。
- 二、榮譽教授仍從事提升本校研究發展工作者，每年經教學研究單位同意，校長核定，得分配辦公室、使用本校研究或實驗處所、比照專任教師使用圖書館及網際網路。
- 三、提供每兩年一次主管體檢之服務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請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